

泰州市人民政府

泰政复〔2025〕27号

市政府关于泰州市 2025 年电力负荷管理预案的批复

市发展改革委：

你委上报的《关于泰州市 2025 年电力负荷管理预案的请示》（泰发改发〔2025〕78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《泰州市 2025 年电力负荷管理预案》。你委要结合电力负荷管理要求和电网平衡情况，适时按程序启动实施，并综合运用需求响应、负荷普降、集中检修、轮休、调休、有序用电、填谷、节约用电等八项措施，在保证电网安全运行的基础上，科学施策、精准管控，最大限度满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用电需求。

特此批复。

